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8

债券代码：127051

债券简称：博杰转债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5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2年5月27日在公司1号厂房1楼董办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兆春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宋小宁先生、黄宝山先生、杨永兴先生以通讯方式与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优化公司资本结构，支持公司长期发展，拟对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博杰转债”）转股价格进行向下修正。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该议案关联董事王兆春先生、陈均先生、曾宪之先生、王凯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6月17日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40）。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7日